

# 新北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13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 日 上午 10 時

貳、地點：新北市政府 24 樓 2422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主任委員純敬

紀錄：楊文靜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。

陸、報告 112 年第 6、7 次會議執行情形：備查。

柒、評議提案及決議：

案號	1	類別	地價	提案單位	地政局
案由	為○○○君針對「基隆河過港堤防(k056~056-1)構造物維修改善工程案」之○○區○○段○○○地號(評議時預為分割地號原為○○○地號)土地徵收補償價額提出異議，不服本府查處一案，提請復議。				
說明	<p>一、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22 條規定辦理。</p> <p>二、異議人陳情重點：徵收補償價格偏低。</p> <p>三、本案土地徵收補償市價已依法查定，並符合市場正常交易價格，其價格應無疑義，故擬維持異議土地○○區○○段○○地號(評議時預為分割地號原為○○○地號)土地為每平方公尺○○元。</p>				
決議	本案經出席委員全數同意維持異議土地○○區○○段○○地號(評議時預為				

	分割地號原為○○地號)土地為每平方公尺○○元，並修正案例不採用原因後照案通過。
--	---

案號	2	類別	地價	提案單位	地政局
案由	為新北市政府辦理「新北市新店十四張(B單元)區段徵收開發案」用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一案，提請審議。				
說明	一、依土地徵收條例第30條及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規定辦理。 二、建請依本案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所載「擬評市價」通過。				
決議	本案經出席委員全數同意暫予保留，請查估單位就委員意見檢視修正後，重新提會審議。				

案號	3	類別	地價	提案單位	地政局
案由	為台灣電力公司台北西區營業處辦理「鶯南變電所大門圍牆與道路間夾雜私有變電所用地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一案，提請審議。				

說明	<p>一、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30 條及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規定辦理。</p> <p>二、建請依本案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所載之「擬評市價」通過。</p>
決議	<p>本案經出席委員全數同意，修正買賣實例調查估價表及案例不採用原因後照案通過。</p>

案號	4	類別	地價	提案單位	地政局
案由	<p>為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分署辦理「橫溪成福 1 號（3K+091~3K+236）基礎設施防護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一案，提請審議。</p>				
說明	<p>一、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30 條及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規定辦理。</p> <p>二、建請依本案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所載之「擬評市價」通過。</p>				
決議	<p>本案經出席委員全數同意，修正案例不採用原因及誤植文字後照案通過。</p>				

案號	5	類別	地價	提案單位	地政局

案由	為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分署辦理「橫溪溪北 4 號(0K+769~1K+179)基礎設施防護工程」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一案，提請審議。
說明	<p>一、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30 條及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規定辦理。</p> <p>二、建請依本案徵收土地宗地市價評議表所載之「擬評市價」通過。</p>
決議	本案經出席委員全數同意，照案通過。

捌、散會：上午 12 時